

杜甫说：“结交多老苍。”我年轻的时候，也是喜欢结识老先生。学自然科学，要越来越跟上新东西；学文史的，却是要越来越知道旧东西。因而，随着年龄的增长，每位文史老先生，都是一个宝光内蕴的存在。我在成都的启蒙老师赖翰翔先生有一个更好的比方，他说：近代学人是一座座桥梁，只有通过近代人的接引，才能走到河的对岸去，看到吾国古典传统美丽的风景。唯其如此，除了臬期师及业师清园王先生以及祖保泉先生之外，我还跟选堂先生在香港访学三个月，跟迦陵老师在温哥华的UBC向学一个月，暑期里多次往苏州大学向梦苕庵钱先生请教诗学，在杭州上海以及威斯康星多次跟随林毓生先生问学求教，其他亲聆、面晤过的前辈老师亦多矣。然而，却没有见过程千帆先生，只是通过信，以及邀请程先生为我的博士论文写评阅书；尤其是，我在安徽师范大学读书三年，芜湖离南京很近，却一直没去拜谒程先生，这是什么原因呢？

程千帆先生是我十分崇敬的前辈学者。他的书我是反复拜读的，我在芜湖读书的时候，其实很想去拜访一下程先生，就给我在成都的赖老师写信，请他推荐一下。我知道程先生在成都的时候，与赖先生有交往，曾赠他《文论十笺》，并称许赖先生的骈文写得好。赖先生新出版的文集，收入了程先生给赖先生学生的信，回忆说：

五十年前，流寓成都，尝谓翁交流之末。忆读其所拟《吴又陵墓志》，叹为晋宋高文，容甫以后一人而已。何期世变纷纭，遂不相见，思之怆然。

信中对赖先生的文章有很高的评价。赖先生的诗集，也收入了别后的赠诗《寄程千帆武汉大学》：

浩荡荆扬水，分流望九州。
推心成气类，行国怒风波。
酒忆郭筒筏，愁麈楚调歌。

千帆渺杳水云期

胡晓明

武昌今日柳，相对意如何？第五句是十分美妙雅切的典故。杜甫《将赴成都草堂途中有作先寄严郑公》诗之一：“鱼知丙穴由来美，酒忆郫筒不用醅。”仇注略云：“成都府西五十里，曰郫县，以竹筒盛美酒，号为郫筒。郫人割其节，倾春酿于筒，苞以藕丝，蔽以蕉叶，信宿香达于竹外，然后断之以献，俗号郫筒酒。”苏轼《次韵周邻翁寄离乡山图》：“所恨蜀山君未见，他年携手醉郫筒。”

但是当时赖先生给我回信说：要去见程先生很好，但要靠自己的成绩，自己用作品来推荐，而不是让任何其他的人来推荐。赖先生把写推荐信这个事情，看得很重。后来我把发表在《学术集林》写陈寅恪诗学的一篇文章寄呈程先生，先生很快就回信，而且细心地发现我的复印件少了一页。后来程先生还把我写信这件事情，写入了《桑榆忆往》这本书中，表达他对老友的忆念。这个事情让我十分感动。

今天看来，我从程先生的书里得到很多。但主要是三个很重要的东西，第一个是对宋诗的重新认识。

当代的古典诗歌研究界，受当时政治空气的影响，是看不起宋诗的。《读宋诗随笔》列举朱熹《观书有感》二首，程先生在品评中说：“有人以为诗是形象思维的产物，所以只宜于写景抒情而不宜于说理。这有几分道理，但不能绝对化。因为理可以用形象化的手段表现出来，从而使得它与景和情同样富于吸引力。同时，理本身所具有的思辨性往往是引人入胜的。因此，古今诗作并不缺乏成功的哲理诗……这两首当然是说理之作，一首以池塘要不断地有活水注入才能清澈，比喻思想要不断有所发展提高才能活跃，免于停滞和僵化。后一首写人的修养往往有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阶段。一旦水到渠成，自然表里澄澈，无拘无束，自由自在。这两首诗以鲜明的形象表达自己在学习中所悟的道理，既具有启发性，也并不缺乏诗味，所以陈衍评为‘寓物说理而不腐’。”这里“有人以为”，当然大家心里都很明白指谁。当时能有这样的批评，十分不易。其实，程先生早在1979年《古代文学理论研究丛刊》的创刊号上，就发表了《韩愈以文为诗说》，明显就是与诗是形象思维的产物的绝对观点，唱了一个反调，这表现了他在学术思想上特立独行，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勇气。

程千帆先生表彰宋诗的特美，还有一个重要的方法，是透过唐宋比较，看相同的题材，唐宋诗人有如何不同的表现。我最喜读的是他的《相同的题材与不相同的主题、形象、风格——四篇桃源诗的比较研究》（载《古诗考索》，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版），先生下了很大的文献功夫，但不像现代仅仅只是资料的罗列或顶多分类而已，而是心中有大问题，即宋诗究竟比前代诗增加了什么异量之美。

通过对陶渊明的《桃花源记》、王维的《桃源行》、韩愈的《桃源图》和王安石的《桃源行》的仔细对比，程先生得出重要的一项理论成果，即文学现象有普遍性的一条法则：相同题材有不同表现。原因不仅是每一个诗人都有其独特的生活经历，更是唐前后时代风尚的不同。

程先生的结论是，陶渊明的桃源是传奇，但却是人间的，王维的作品却变成了真的神仙世界；韩愈的桃源开启宋代的的思想性，表现出怀疑与理性的态度，而王安石的作品则是从思想性的角度，深化了陶诗的现实批判。

这里真正的大框架是唐宋比较。我们看王维无疑是唐诗的典型，浪漫豪华，贵族气的、唯美的人生。但是你只要读韩愈的桃源诗，就不能不承认他更有文化内涵，更有深度。因为他颠覆了王维的虚幻的美的陶醉，直面现实人生。如果我们再看王安石的诗，特别是那样石破天惊的发问：“天下纷纷经几秦？”你就不能不说，宋诗确实比唐诗更有力量。程先生提出我们古典文学研究者的一个很重要的目标，就是要让唐诗宋诗能够并驾齐驱，用他的话来讲，就是“唐宋诗并肩诗衡”。这种直面大问题的学术思想，是最值得学习的。这篇文章我经常作为范文介绍给每一届的古典文学研究生，开宋诗学术史课的时候，都要讲到这篇文章的。我后来在南京大学的第一次讲演，就用了程先生的这句话作题目，表达对先生的致敬。后来，我还发表了《唐宋诗比较：苏诗的角度》长文，被《新华网稿》全文转载。其中很多思路，都是明显学习程先生的。我自己带的好几位硕士生的论文选题，都是做唐宋诗中相同的题材不同的表现。目前，我正在将唐宋诗比较发展成为一个重要的学术研究方向。

第二个重要心得，是程先生有一次说到：“从理论角度去研究古代文学，应当用两条腿走路。一是研究‘古代的文学理论’，二是研究‘古代文学的理论’。”只调整了一个“的”字的位置，

却是非常智慧的一个学术思想，从此可以开出一大片新的论域。

同样，钱锺书先生在写给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学会成立大会的一封信中也说过：古代文论既要研究古人已经明白用理论表述过的，也要探索古代文学作品，古人不一定明白讲出来的，但是含在其中的理论（大意）。几千年来，中国文学史，那么多极聪明极有才智的创造者，在作品当中所表现出来的思想和理论，是多么重要的一座文学思想的金矿！程先生的成绩如：《读诗举例——在中国文学批评史师训班上的讲话》，发掘诗歌中如“形与神”、“曲与直”、“物与我”、“同与异”、“小与大”等极为丰富的艺术辩证思维，《古典诗歌描写与结构中之一与多》，更从诗歌的描写与结构来具体论证一多关系的普遍理论美学意义，尤其是《张若虚〈春江花月夜〉的被理解和被误解》，从诗体史、接受史方面真正讲清楚了一首诗之所以成为经典，是要经过一个蜕变的过程，在一个适当的时机里瓜熟蒂落。我的老师元化先生，也是一贯主张以西学为参照，而不是以西学为标准，充分发掘中国传统中固有的文学思想与理论。

我非常同意三位先生不约而同的观点，将文本内在的隐秘理论关系，长期作为我的研究的一个重要方向，后来出版过《万川之月：中国山水诗的心灵境界》《中国诗的文化意象》等论著，但远远未能真正达到这个目标。然而反观当今的古典文学研究界，年轻的学人基本上都不关心理论与思想，醉心于文献编纂与文献考订的成就，满足于无穷无尽小的文的发现，这不能不说离三老之智慧渐行渐远了。

最后，程先生之所以对于文学作品有着深细独特的理解，是跟他有真切的创作经验分不开的。譬如《一个醒的和八个醉的》，之所以成为透入老杜心灵世界的名篇，原因正在于此。《古诗今

选》中那么多理解与赏析，都饱含着先生多年写作的心得。伯伟编的这本《程千帆古诗讲录》，作为代序的第一篇文章，即是先生在1942年写的《论今日大学中文系教学之蔽》，文尖锐直陈“多数大学中文系之教学，类皆偏重考据，此自近代学风使然，而其结果，不能无蔽”；“师生授受，无非作者之生平，作品之真伪，字句之校雠，时代之背景诸点，涉猎古今，不能自休……故于紧要处全无理会”。先生绝不是轻视考证，而是区分考证与辞章为二事，“研究期新异，而教学必须平正通达”；“考证贵实证，而词章贵领悟。以贵实证之考据方法而从事贵领悟之词章教学，则学者势无法赏前文之神妙”。在另一处，程先生说：

六十多年前，当我还是一个大学生时，我的老师黄季刚先生、汪辟疆先生、胡翔冬先生、胡小石先生，既是知识渊博的学者，又是擅长吟咏的诗人，既能研究，又兼通创作，可以说是南京大学中文系老一輩学者遗留下来的优良传统之一。

而先生所批评的大学中文系之蔽，今日依然存在，变成一种重文献、重历史，而轻鉴赏、轻文学的趋势。然而一个简单的道理是，大学中文系本科阶段所培养的人才，主要还是对中国文学具有了解的通识，对于中国文学传统的佳胜处，具有发自内心的欣赏与体认。其实大部分人并未从事学术研究；而不重辞章之学，不重创作经验，中文系学生所失去的是中国文化的精妙艺术、表达方式、古典心灵与情感世界，所以兹事体大，值得各位中文系主任认真思索一番。从中文系教师的职业享受感来说，要想对古典文学的细节有真知灼见，一定要有自己的创作体验。我三十多年来一直在坚持写诗，时多时少，积累到了一定的量。通过写作，一些过去体会不深的古人用心，渐渐体会出来了。语言和情感之间的一种相互寻找的快乐，也渐渐感受到了。

最后，用我的两首小诗，结束这篇笔谈——《奉悉程千帆教授古诗讲录感赋二首》：

- 一 钟山雨后天花时，冉冉斜阳坡上迟。 汲水灌园心已许，春泥岁岁发新枝。
 - 二 温馨一卷想当时，古道文心足为师。 八代风流诗酒地，千帆渺杳水云期。
-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五日写于丽娃河畔



“后论推翻前论”是科学发展的常规模式吗

唐韧

7月里，一位署名“怀疑探索者”的先生在网上发出一篇羞辱很宽的文章，引用据称来自北师大哲学教授田松的一段话说明“为什么哲学家都很愚蠢”：

“科学就是迷信。因为今天的科学总是推翻过去的科学，明天的科学总是推翻今天的科学，所以科学就是错误。既然科学等于错误，所以科学是迷信。”

此推论粗略简单得让人难以相信出自大学教授之手，即如“科学”这概念，先指某时段的科学，后指科学整体，前后滑动，不作一点儿辨析，一戏一般就把全部科学给“既然……所以”成了迷信。如果哲学家真都这么说话，自然就都愚蠢，但网上搜田松著作，未找到这番话，不可借“转引”冤枉人。

倒是查到大国学家南怀瑾的类似说法：

“凡是科学，都没有绝对定论的。很多科学的研究，今天认为是真理，明天又把它推翻了，所以不要盲目地迷信科学。”（《如何修证佛法》）

“现代人最讨厌的是大迷信科学，比迷信宗教还可怕。因为科学本身没有定论，新的发明会推翻了前面，永无止境，这也是科学的精神。”（《小言黄帝内经与生命科学》）

南先生作论显然严谨得多。虽然也说现代人迷信科学比迷信宗教可怕，但限定为“盲目”的迷信，并把今天的科学推翻过去的科学这个永无止境的特征称为“科学的精神”。

“盲目”迷信科学，就是把某一个科学论断当教条，不加辨析，不理解科学要与时俱进，因此，错不在科学；承认科学无定论，新的发明推翻旧的是“科学的精神”，就是把科学当作永无止境地发展着的事物，就不会笼统地将科学一股脑儿等同于错误，等同于迷信。区分了局部的、阶段的科学和全部的、整体的科学，便界定了“此科学非彼科学”。主张不固守某个具体结论，却尊重这个能在不断推翻中建设完善自己的科学的全体。就像我们很熟悉的那句话：绝对真理存在于相对真理的长河中。

但认同科学前进模式是“今天定论，明天推翻”（简作“后论推翻前论”），还是窃以为不妥。因为这种单一的线性描述，并不符合史实。

先说概念问题。科学发展史中诚然有很多错误，科学也诚然在这些错误被推翻的过程中进步，但科学的所有结论又从来都不是都要被后论推翻的。

错误这个概念，放进科学大范畴中，内涵是复杂多变的。不妨借助一本畅销科普书《极简科学史》（【美】苏珊·怀斯·鲍尔著，徐彬、王小琛译，中信出版社，2017年）的范例来辨析。

《极简科学史》（下作《极简》），副标题“人类探索世界和自我的2500年”，以回溯迷信时代开篇（科学本就落草于人类迷信的时代）。爱因斯坦和物理学家奥伯特·因菲尔德将最早的古希腊自然界探索者比拟为不会打开表盖，只能茫然地盯着表盘和转动的指针，听着手表声响的人，即使他们能想象表里的机芯，画出来，也无法把图与真正的机芯对照研究。于是觉得这对照既不可能也无意义，于是“不再寻求什么机制，他们要的是神灵”。（P4）

求助神灵就不必研究事物本身，只要幻想和编造一套神灵旨意，就算是看懂了“手表”的运行机制——迷信当然省事多了。

然后《极简》介绍了已知史上第一个科学理论破茧而出的样子。这个理论连文献也无处可寻，只在亚里士多德的书中记了一笔。它由一位信仰神灵的数学家泰勒斯给出：尽管整个宇宙以固体形式存在，但实际上它是由水构成的。

这肯定是一个错误论断，但在科学史上，它被称为“泰勒斯的飞跃”。据亚里士多德记载说，提出这个论断，“是因为他注意到，滋养万物的东西都是多水的……种子本身也有许多水分；此外，水是大多数物质性质的主要构成”。

一个错误论断怎配称为科学性理论？仅因他是“试着观察宇宙的表层内部”，并“关注那些独立于神灵力量之外的也许会引起手表转动的东西”的第一人！结论必须推翻，但是他所尝试的“跳出神灵的角度”却是科学迈出的、推翻不了的第一步。（P5）

它恰恰蕴含着人类迷信分道扬镳的那一点初心。

因而，简单断言被后论所推翻的前论就是错误，就不能不说失之偏颇。此错误非彼错误：洗澡盆里有个宝贵的孩子。

在人类科学发展历程中，特别是早期，有大量这种“宝贵的错误”。《极简》中举出的都很有名：

希波克拉底把所有疾病归咎于人的四种体液（胆汁、黑胆汁、黏液、血液）分泌过多或过少，这观点是错的，不过他采用通便、放血、移地疗养的办法治疗各种疾病，也往往奏效。（P7）他还发明了验血查病的方法，至今还在使用，尽管所验指标已经大变。

亚里士多德不因生长和改变是自然进程就简单接受，而醉心于追问新芽如何长成大树、幼崽如何长成雄狮、婴儿如何长大成人。结论“经常是错得离谱”，但他摸索到了实证研究——对物质世界的观察和理解——这一“通往真正的、有价值的知识的正确途径”。（P10-11）

阿基米德用数学方法计算宇宙尺寸，得到的结果小得滑稽，但他对一个重大问题——用数学的语言来描述一个比我们曾测量过的任何物体都大的实体是否可能——给出了响亮答复：“可以。”（P35-36）

这些被推翻的前论有个共同特征：结论错了，但方法可取；此“推翻”亦非彼“推翻”！

再说对科学发展模式的认识偏差。纵观《极简》，能观察到前论被后论彻底否定的事件，愈接近现代就愈少见。这可能是因为科研的观念和工具越来越完善，参与同一研究的人也越来越多，前论虽然错了，但其中又会含有一些对后论有启示价值的东西。

仅以《极简·阅读地球》一章中人类对地球年龄的研究为例——

17世纪，自然哲学家们根据《旧约》的族谱计算地球的年龄从公元前3928年算起。三年后，爱尔兰主教、天文学家乌舍尔又将创造天地的时间确定为公元前4004年10月23日午夜。“这根本就是科学。”（P126）

后来，丹麦牧师斯丹诺以岩石中的海洋生物化石为研究材料开始了探索地球科学的首次真正尝试，认为地层是岩石不断沉积、层层叠覆而成，同时又认为贝壳和水生动物这样脆弱，存活数千年很难想象，地球产生的时间设定在公元前4004年“有点儿太早了”。（P128）

同时牛顿由地核热度推测地球最初可能是一个熔化了地球，以地球4000万英尺直径，通过铁冷却的时间

计算“大概需要5万多年”。（P129）

18世纪法国自然哲学家马雷依据几个世纪以来测量到的地中海海平面一直在下降，从水体下沉速度看，认为地球至少降有20亿岁了。（P130）

18世纪中叶，法国博物学家布封认定“（研究）地球科学必须仅采用客观存在的、可观察的过程”，他同意牛顿的猜想，并以加热球体直至其发出白光所测量到的冷却时间推测地球尺寸的球体冷却时间，断定地球的冷却应开始于74832年前，可能会更长，“也许有30亿年”。（P132-133）

20世纪初解锁地球年龄的利器——放射性理论被发现。英国地质学家霍姆兹断定，放射性矿物是“从起源时上就上了发条的时钟”。1930年英国物理学家卢瑟福继续霍姆兹的研究，根据放射性衰变数据计算出地球形成于约40亿年前，据现代所估计的45.7亿年已经接近。（P163）

漫漫四个世纪，人们用观察到的不同结果来推测和测量地球的年龄，随着眼界扩大、新工具开发，不断逼近真相。前论衰败了，但在整个探索史的交响乐中，依然有它的旋律奏响。人对地球年龄的认知，不可能从《旧约》家谱一步跨到放射性衰变，我们

现在耳熟能详的“后论”正是在不断怀疑前论、不断抛出新猜想和新证据的过程中逐步建立的。

在更多案例中，往往是后论创见得到肯定后，前论仍然屹立不倒。比如相对论的提出并未让牛顿经典力学退出历史舞台，只是限制了它应用的尺度范围，在解释地球上肉眼可见的一切力学问题时，牛顿力学仍是利器。再比如遗传学理论虽逐渐变得纷繁复杂，但经典的孟德尔遗传率也仍有一席之地。

更有趣的是，有时在激辩中失败的前论，还会荣耀回归。

比如研究古生物化石的法国博物学家居维叶主张，地球变迁充斥着大量惊人的灾难（灾变论），而英国矿物学家赫顿认为地球历史是一个缓慢、长久、稳定、毫无波澜的单向进程（均变论）。因英国地质学家赖尔对灾变论的激烈反对，均变论一度大获全胜，但当地质考察对大洪水和陨石撞击地球等事件给出无可辩驳的证据时，灾变论又名正言顺地回归。（P141-149）

再比如，拉马克的“用进废退”论认为后天获得的性状是可以传给后代的。在达尔文的“自然选择”成为

主流观点、得到遗传学研究与博物学新发现的广泛支持后，“用进废退”就被设定成教科书中的“旧论”典型，似乎不可能再“咸鱼翻身”了。然而近二十年发展起来的表观遗传学发现，遗传性状并不是只取决于生物有什么基因，还取决于基因的表达程度，而调控基因表达的部分机制（比如甲基化和乙酰化），的确与生物在后天环境中的“获得”息息相关。通过这种方式，饥饿喂养的线虫后代能继承长寿的表型，小鼠能遗传父代对特殊气味的恐惧记忆，各种新发现正争先恐后地向拉马克致敬。

可见，“后论推翻前论”根本就不能看作科学发展的常规模式，绝不该再谬种流传了！

比拟科学发展的模式，古代“瞎子摸象”的寓言故事倒似乎能派上用场。研究者根据不同的观察分别把研究对象（大象）描述为萝卜（牙）、蒲扇（耳朵）、柱子（腿）、草绳（尾），从观察部位、角度说，都对；从大象整体说，又都不对；谁也推翻不了谁，最后终会有人把研究成果综合起来，让“瞎子”们睁眼，使象的完整真容大白于天下。



静止运动！分享（丙烯画）郑美净